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及指定的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關於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月20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0年1月13日发送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5名，实际出席的董事15名。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同意深圳亿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信海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北京爵能科技有限公司，并同意公司放弃上述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的《关于放弃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

完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常振明先生（董事長）、王炯先生及李慶萍女士；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宋康樂先生、嚴淑琴女士、劉祝余先生、彭豔祥先生、劉中元先生及楊小平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原田昌平先生及科爾先生。